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本集團錄得收益約470.4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相應年度減少約0.3%；
- 扣除已收取政府補助、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以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的影響前，本集團錄得經調整除所得稅前溢利約4.9百萬港元(2023年：經調整溢利2.9百萬港元)；
- 本集團錄得除稅後溢利約2.4百萬港元(2023年：虧損0.9百萬港元)；及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23年：無)。

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4	470,350	471,849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5	496	(117)
已售存貨成本		(119,664)	(125,782)
僱員福利開支		(171,462)	(167,713)
折舊及攤銷		(89,237)	(85,610)
專利權費		(5,911)	(6,610)
租金開支		(11,684)	(9,847)
水電費		(13,309)	(12,33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1,256)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2,145)	(2,157)
其他經營開支	7	(45,634)	(51,626)
經營溢利		11,800	8,794
融資收入		1,470	1,201
融資成本		(9,956)	(10,035)
融資成本淨額	6	(8,486)	(8,834)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483)	(434)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831	(474)
所得稅開支	8	(443)	(453)
年內溢利／(虧損)		2,388	(927)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1,165)	(6,246)
— 非控股權益		3,553	5,319
		2,388	(927)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港仙)			
— 基本及攤薄	9	(0.30)	(1.63)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	2,388	(927)
其他全面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外幣換算差額	(116)	(76)
—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 其他全面虧損	<u>—</u>	<u>(4)</u>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2,272</u>	<u>(1,007)</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281)	(6,326)
— 非控股權益	<u>3,553</u>	<u>5,319</u>
	<u>2,272</u>	<u>(1,00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039	198,941
無形資產		621	742
其他非流動按金及預付款項		20,196	19,050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		2,371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957	–
遞延稅項資產		16,937	14,681
		<u>218,121</u>	<u>233,414</u>
流動資產			
存貨		3,240	2,637
貿易應收款項	10	7,485	8,8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058	17,66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155	139
可收回稅項		860	457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37	5,0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082	64,766
		<u>86,917</u>	<u>99,621</u>
總資產		<u>305,038</u>	<u>333,035</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38	38
股份溢價	11	100,980	100,980
資本儲備		(2,983)	(2,983)
外匯儲備		(622)	(506)
累計虧損		(40,304)	(39,139)
		<u>57,109</u>	<u>58,390</u>
非控股權益		<u>13,735</u>	<u>12,954</u>
權益總額		<u>70,844</u>	<u>71,34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0,345	86,640
修復成本撥備		8,310	8,316
長期服務金撥備		1,481	1,556
		<u>90,136</u>	<u>96,51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21,196	22,444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5,746	26,262
租賃負債		54,195	59,756
合約負債		2,603	2,196
應付所得稅		857	3,505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貸款	15	4,600	7,600
銀行借款	13	34,861	43,416
		<u>144,058</u>	<u>165,179</u>
負債總額		<u>234,194</u>	<u>261,691</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305,038</u>	<u>333,03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 (「本公司」)於2016年2月3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謝斐道391-407號新時代中心33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餐廳經營以及餐飲管理及諮詢服務(「業務」)。

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本公司股份於2017年12月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GEM」)上市。

2 會計政策信息概要

本附註提供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清單。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配合本年度的呈列。

(ii) 歷史成本法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iii) 本集團採納的現行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採納下列首次強制生效的現行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列報—借款人對包含按 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上述新採納的現行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本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iv)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現行準則及詮釋修訂本

下列新訂準則、現行準則及詮釋修訂本已頒佈，但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標準的年度改進—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列報—借款 人對包含按 要求償還 條款的 定期 貸款的 分類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將於上述新訂準則、現行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本生效時予以應用。本集團正在評估採納新訂準則、現行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v) 持續經營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57,141,000港元(2023年：流動負債淨額65,558,000港元)，其中54,195,000港元(2023年：59,756,000港元)為租賃負債，當中相應的使用權資產已納入非流動資產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此外，為數25,725,000港元(2023年：34,919,000港元)的銀行借款按合約規定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但其中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因此已根據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而分類為流動負債。

管理層認為(i)上述租賃資產將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涵蓋一般情況下的租賃負債；及(ii)相關銀行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且相信該等銀行借款將按照相關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日期償付，而現有銀行融資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持續可得。

本集團撇除租賃負債54,195,000港元(2023年：59,756,000港元)及於一年後到期但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款25,725,000港元(2023年：34,919,000港元)，其流動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超出流動負債22,779,000港元(2023年：29,117,000港元)。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認為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於往後十二個月在財務責任到期時履行有關責任。因此，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指檢討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的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基於有關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分部溢利的計量(為經調整除所得稅前溢利的計量)評估表現。經調整除所得稅前溢利與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計量方式一致，惟其他收入／(虧損)淨額、融資收入、融資成本(除租賃負債相關部分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以及總辦事處開支從有關計量扣除。

本集團主要從事餐廳經營以及提供餐飲管理及諮詢服務。

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餐廳經營 千港元	餐飲管理及 諮詢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總額	467,026	30,413	497,439
分部間收益	—	(27,089)	(27,089)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467,026</u>	<u>3,324</u>	<u>470,350</u>
業績			
分部溢利	<u>27,934</u>	<u>2,672</u>	30,606
其他收入淨額			496
未分配員工成本			(21,227)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3,420)
未分配水電費及耗材			(43)
未分配其他開支			<u>(3,58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2,831</u>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85,817)	—	(85,817)
已售存貨成本	(119,664)	—	(119,664)
員工成本	(150,235)	—	(150,235)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2,145)	—	(2,145)
融資收入	1,315	155	1,470
融資成本	<u>(9,905)</u>	<u>(51)</u>	<u>(9,956)</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餐廳經營 千港元	餐飲管理及 諮詢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總額	471,105	28,893	499,998
分部間收益	<u>-</u>	<u>(28,149)</u>	<u>(28,149)</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471,105</u>	<u>744</u>	<u>471,849</u>
業績			
分部溢利	<u>29,966</u>	<u>89</u>	30,055
其他虧損淨額			(117)
未分配員工成本			(22,442)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4,343)
未分配水電費及耗材			(51)
未分配其他開支			<u>(3,57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474)</u>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81,268)	-	(81,268)
已售存貨成本	(125,782)	-	(125,782)
員工成本	(145,271)	-	(145,27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1,256)	(1,256)
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2,157)	-	(2,157)
融資收入	1,039	162	1,201
融資成本	<u>(9,969)</u>	<u>(66)</u>	<u>(10,035)</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外部客戶對本集團收益的貢獻超過10% (2023年：相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

	餐廳經營 千港元	餐飲管理及 諮詢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350,592	88,682	3,352	(140,545)	302,08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u>2,957</u>	<u>-</u>	<u>-</u>	<u>-</u>	<u>2,957</u>
	<u>353,549</u>	<u>88,682</u>	<u>3,352</u>	<u>(140,545)</u>	<u>305,038</u>
分部負債	<u>305,047</u>	<u>67,560</u>	<u>2,132</u>	<u>(140,545)</u>	<u>234,194</u>

於2023年12月31日

	餐廳經營 千港元	餐飲管理及 諮詢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384,169</u>	<u>94,992</u>	<u>6,226</u>	<u>(152,352)</u>	<u>333,035</u>
分部負債	<u>344,833</u>	<u>66,626</u>	<u>2,584</u>	<u>(152,352)</u>	<u>261,691</u>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餐廳經營收益主要來自香港的客戶，餐飲管理及諮詢服務的收益則主要來自香港及中國的客戶。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主要資產亦位於香港，故並未提供地區分部分析。

4 收益

收益指來自餐廳經營以及餐飲管理及諮詢服務的收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餐廳經營，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467,026	471,105
餐飲管理及諮詢服務，隨時間確認	<u>3,324</u>	<u>744</u>
	<u>470,350</u>	<u>471,849</u>

5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	-	48
保險合約退保價值變動	5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6)	(254)
雜項收入	<u>447</u>	<u>89</u>
	<u>496</u>	<u>(117)</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政府補助(2023年：48,000港元)。

6 融資成本淨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		
利息收入	695	544
計算已付按金的利息收入	<u>775</u>	<u>657</u>
	<u>1,470</u>	<u>1,201</u>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2,293)	(2,354)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7,125)	(7,503)
折扣的利息開支	<u>(538)</u>	<u>(178)</u>
	<u>(9,956)</u>	<u>(10,035)</u>
融資成本淨額	<u>(8,486)</u>	<u>(8,834)</u>

7 其他經營開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110	1,110
— 非核數服務	380	359
廣告及推廣	1,268	2,548
清潔及洗衣開支	15,679	15,652
信用卡費用	6,907	6,931
佣金	5,173	3,404
裝飾、維修及保養	1,761	6,672
法律及專業費用	3,094	3,970
娛樂	34	225
通訊費用	332	308
倉儲開支	307	352
汽車開支	183	210
印刷費用	914	1,281
餐廳物資及耗材	5,093	5,646
差旅費	448	267
預約系統手續費	1,291	1,228
其他	1,660	1,463
	<u>45,634</u>	<u>51,626</u>

8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即期利得稅		
— 一年內即期所得稅	2,893	4,582
— 過往年度(多)/少計提金額	(194)	42
遞延稅項抵免	<u>(2,256)</u>	<u>(4,171)</u>
所得稅開支	<u>443</u>	<u>453</u>

根據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的利得稅兩級制，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中一間香港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餘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來自中國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2023年：相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理論上按香港稅率計算所得金額之間的差異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831	(47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83	434
	<u>3,314</u>	<u>(40)</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547	(7)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47)	(16)
毋須課稅收入	(328)	(206)
不可扣稅開支	1,068	883
過往年度(多)／少計提金額	(194)	42
動用先前並無確認的稅項虧損	-	(500)
先前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撥回淨額	990	257
確認與修復撥備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附註)	(1,593)	-
	<u>443</u>	<u>453</u>

附註：

於2024年12月27日，稅務條例的修訂刊憲，租賃物業復原所產生的開支可予扣除。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與修復撥備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1,593,000港元。

9 每股虧損

(a) 基本

於年內，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1,165)	(6,246)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384,000	384,000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u>(0.30)</u>	<u>(1.63)</u>

(b) 攤薄

由於並無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貿易應收款項

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1至30天	4,194	5,159
31至60天	305	318
61至90天	474	658
超過90天	<u>2,512</u>	<u>2,742</u>
	<u>7,485</u>	<u>8,877</u>

11 股本及股份溢價

	本公司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 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本	<u>3,800,000,000</u>	<u>380</u>	<u>—</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	<u>384,000,000</u>	<u>38</u>	<u>100,980</u>

12 貿易應付款項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1至30天	11,435	12,145
31至60天	9,431	10,029
61至90天	4	4
超過90天	<u>326</u>	<u>266</u>
	<u>21,196</u>	<u>22,444</u>

13 銀行借款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流動		
銀行借款	<u>34,861</u>	<u>43,416</u>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全部均以港元計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本公司的公司擔保(2023年：相同)及已抵押銀行存款3,037,000港元(2023年：5,076,000港元)作抵押。

銀行借款於2024年12月31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每年4.6%(2023年：每年4.9%)。

本集團銀行借款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根據銀行借款的還款時間表而不考慮按要求償還條款，銀行借款的還款期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1年內	9,136	8,497
1至2年	9,657	9,058
2至5年	16,068	24,356
5年以上	—	1,505
	<u>34,861</u>	<u>43,416</u>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違反任何財務銀行契諾(2023年：無)。

14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23年：無)。

15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貸款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貿易結餘：		
卓能餐飲管理有限公司(附註(a))	1,700	4,700
Jarrett Investments Limited(附註(b))	<u>2,900</u>	<u>2,900</u>
	<u>4,600</u>	<u>7,600</u>

附註：

- (a)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並應於附屬公司實現純利狀況後六個月償還。結餘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 (b)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並應於附屬公司實現現金流入淨額後一個月償還。結餘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為以香港為基地的餐廳經營及管理集團，在由獲獎的室內及燈光設計師所設計的餐廳提供各式各樣的特色佳餚。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以各種品牌經營全服務式餐廳，致力為不同顧客提供高質素的日本料理、泰國菜、越南菜、上海菜及意大利菜。除餐廳經營業務外，本集團亦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餐飲管理及諮詢服務。

業務回顧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1)於香港開設兩間新餐廳(即位於將軍澳康城及位於深水埗V Walk的御•家上海餐廳)；及(2)於租期屆滿後關閉兩間餐廳(即位於太古城的太古城中心的北海井餐廳及位於九龍塘又一城的安南餐廳)。我們的餐廳並無進行任何重大翻新工程。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擁有五個自家品牌(即赤の匠、安南、家上海、御•家上海及十里洋場)及三個特許經營或分許可品牌(即芒果樹、權八及Paper Moon)經營合共十三間餐廳。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簽訂兩份租賃協議以重續：

- (a) 一間位於九龍奧海城的現有上海式餐廳(即我們家上海餐廳的所在位置)，原已屆滿的租期已由2024年7月16日延長至2027年7月15日；及
- (b) 一間位於九龍圓方的現有泰式餐廳(即我們芒果樹餐廳的所在位置)，原已屆滿的租期已由2024年9月1日延長至2027年8月31日。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99.3%產生自於香港經營的餐廳，而本集團的收益約0.7%產生自餐廳管理服務。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經營十三間(2023年：十三間)餐廳，於年內其中兩間(2023年：兩間)餐廳為新開業，及兩間(2023年：兩間)餐廳結業。

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71.8百萬港元減少約0.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70.4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餐廳於年內主要提供五種不同菜式。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按菜式種類劃分的產生自經營餐廳的收益及佔產生自經營餐廳的總收益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收益 千港元	佔經營 餐廳總 收益概約 百分比 (%)	收益 千港元	佔經營 餐廳總 收益概約 百分比 (%)
上海	224,496	48.1	184,943	39.2
日本	110,254	23.6	117,681	25.0
越南	48,195	10.3	64,030	13.6
泰國	36,901	7.9	52,793	11.2
意大利	47,180	10.1	51,658	11.0
於香港經營餐廳的總收益	<u>467,026</u>	<u>100.0</u>	<u>471,105</u>	<u>100.0</u>

上海式餐廳

產生自經營上海式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84.9百萬港元增加約39.6百萬港元或約21.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24.5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分別於2024年6月及2024年12月於將軍澳康城及深水埗V Walk新開設的兩家御•家上海餐廳所產生的收益所致。

日式餐廳

產生自經營日式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17.7百萬港元減少約7.4百萬港元或約6.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10.3百萬港元。下跌乃主要由於租期屆滿後關閉位於太古城的太古城中心的北海井餐廳所致。

越式餐廳

產生自經營越式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64.0百萬港元減少約15.8百萬港元或約24.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8.2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2024年9月關閉位於九龍塘又一城的安南餐廳所致。

泰式餐廳

產生自經營泰式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2.8百萬港元減少約15.9百萬港元或約30.1%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6.9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於2024年經營的餐廳數目較2023年同期少所致。

意式餐廳

產生自經營意式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1.7百萬港元減少約4.5百萬港元或約8.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7.2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位於尖沙咀海運大廈的Papermoon餐廳銷售下降所致。

綜合收益表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已售存貨成本	119,664	25.4%	125,782	26.7%
僱員福利開支	171,462	36.5%	167,713	35.5%
折舊及攤銷	89,237	19.0%	85,610	18.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0.0%	1,256	0.3%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2,145	0.5%	2,157	0.5%
租金開支	11,684	2.5%	9,847	2.1%
水電費	13,309	2.8%	12,337	2.6%
融資成本淨額	8,486	1.8%	8,834	1.9%

已售存貨成本

已耗用存貨成本主要指經營本集團餐廳的食材及飲料成本。本集團購買的主要食材包括(但不限於)肉類、海鮮、急凍食品、蔬菜及飲料。已耗用存貨成本為本集團經營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之一，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約為125.8百萬港元及119.7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於相應年度產生自經營餐廳的總收益約26.7%及25.6%。已售存貨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減少，主要由於鞏固及擴大餐飲業供應鏈的優勢所致。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工資、薪酬及津貼、退休金成本以及其他僱員福利，為本集團經營開支的最大組成部分之一。僱員福利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67.7百萬港元增加約2.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71.5百萬港元。僱員福利開支增加旨在致使我們的餐廳於年內維持充足的勞動力所致。

董事明白挽留優秀員工的重要性，同時相信總僱員福利開支佔總收益百分比所帶來的上升壓力可透過以下措施紓緩：(i)優先將僱員從現有餐廳內部調任及重新分配；(ii)通過提供培訓增加員工生產力；及(iii)繼續實施多項挽留僱員措施以提升僱員忠誠度及推動僱員，以盡量降低流失率。

折舊及攤銷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就其使用權資產、租賃裝修、傢俬及裝置、餐飲服務及其他設備、汽車及無形資產錄得折舊及攤銷約85.6百萬港元及89.2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由於新餐廳產生的新租賃及折舊費用超出年內租期屆滿後關閉的餐廳的折舊跌幅所致。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的已扣除折舊分別約為66.6百萬港元及68.9百萬港元。使用權資產折舊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量。租賃場所的租賃期一般介乎一至六年，當中部分租賃協議為本集團提供重續有關租賃期的選擇權，可由我們酌情行使。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裝修的已扣除折舊分別約為14.2百萬港元及14.8百萬港元。租賃裝修的折舊乃按於五年或餘下租賃期之較短者以直線法計算。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2023年：1.3百萬港元)。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乃基於聯營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約2.1百萬港元(2023年：2.2百萬港元)，其中本集團管理層釐定若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

租金開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租金開支(主要為營業額租金、建築物管理費用及政府差餉)約為11.7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9.8百萬港元增加約19.4%。增加乃由於業主收取的建築物管理費上升。

水電費

水電費主要包括本集團就用電、煤氣及水供應產生的開支。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水電費總額分別約為12.3百萬港元及13.3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所得稅開支約0.4百萬港元(2023年：0.5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年內收益下降及若干餐廳錄得的溢利減少所致。

年內溢利／(虧損)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溢利約2.4百萬港元，而於2023年相應期間則錄得虧損約0.9百萬港元。年內轉虧為盈的主要原因如下：

1. 與2023年同期相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售存貨成本有所下跌，乃由於鞏固及擴大餐飲業供應鏈的優勢；及
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經營開支較2023年同期減少，主要由於：
 - (i) 關閉及搬遷餐廳產生的修復開支較低；及
 - (ii) 推廣新餐廳的營銷開支減少。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監察其餐廳的表現，制定適當的策略，並在改善餐廳的財務表現及以合理價格提供體面的用餐體驗之間取得平衡。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以下為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對其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1.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99.3%的收益於香港產生。倘香港因發生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事件(如天災、爆發傳染病、遭遇恐怖襲擊、本地經濟下滑、大規模民眾騷動)而面臨任何經濟困境或倘當局對我們或我們所在行業實施額外限制或負擔，我們的整體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2. 已售存貨成本、僱員福利開支及折舊佔本集團的大部分經營成本。以下不確定因素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成本控制措施：
 - a. 本集團業務有賴取得大量食材(例如蔬菜及肉類)的可靠來源。食材價格可能不斷上升或波動。
 - b. 香港的最低工資規定將定期檢討及調整。
 - c.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租賃所有物業均作經營餐廳之用。因此，本集團面對與商業房地產租賃市場有關的風險，包括未能預料及潛在的高租用成本。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資本架構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現金狀況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53.1百萬港元(2023年：64.8百萬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與2023年12月31日相比，減少約18.1%。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年內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增幅及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減幅超出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減幅所致。

借款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以港元計值的銀行借款總額約為34.9百萬港元(2023年：43.4百萬港元)，按浮動年利率3.8厘至7.6厘(2023年：4.4厘至8.0厘)計息。本集團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作利率對沖用途。銀行借款到期情況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於2024年12月31日，來自非控股股東的貸款總額以港元計值，約為4.6百萬港元(2023年：7.6百萬港元)，該等貸款為免息並須於有關餐廳已實現純利狀況／現金流入淨額後償還。

除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借款。

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存於銀行合共3.0百萬港元的抵押存款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2023年：5.1百萬港元)。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55.7%(2023年：71.5%)。該減少主要由於年內償還銀行借款及來自非控股股東的貸款所致。資本負債比率基於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來自非控股股東的貸款)除以本公司於各期末總權益計算。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已承諾就員工宿舍作出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開始的經營租賃承擔(2023年：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或然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23日的招股章程、其後刊發的年報及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資金來源為內部資源及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夥伴出資。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審慎地進一步擴展我們的業務，並審視開設及投資新餐廳的適當機會及計劃。

資本承擔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資本開支(2023年：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23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結算。外匯風險來自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與負債。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交易及貨幣資產極少，故本集團認為該兩個年度並無涉及人民幣的重大外匯風險。

資金及庫務政策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透過結合內部資源、銀行借款及／或股本集資為其營運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以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及可持續的資本結構。本集團密切監察其現金水平、借貸組合及市場利率，以達致充足的借貸組合。鑑於餐飲業務日常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主要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儲蓄及活期存款或短期定期存款中。本集團亦不時檢討進行對沖活動的需要，而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對沖金融工具。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將其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認可及信譽良好的銀行。銀行破產或無力償債均可能導致本集團就其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權利被拖延或受到局限。管理層持續監察該等銀行的信貸評級，並認為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屬輕微。

於2024年12月31日，由於客戶基礎龐大及互無關連，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考慮賬齡長的結餘的信貸風險，並通過評估該等金額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計提充足撥備。本集團尋求對其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管控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以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及足夠主要銀行承諾資金額度，迎合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全職及兼職僱員總人數為539人(2023年：529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71.5百萬港元(2023年：167.7百萬港元)。

僱員薪酬與其工作性質、資歷及經驗相稱。薪金及工資一般根據表現評估及其他相關因素每年檢討。

本集團繼續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向合資格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花紅。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7年11月6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授出購股權。

訴訟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任何待決或威脅提出或被威脅提出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展望

目前，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香港營運十三間餐廳，包括九間根據我們自家品牌及四間根據特許經營或分許可安排的餐廳。本集團決定減少全資擁有的餐廳數目，更聚焦於提供餐飲管理及特許經營服務，例如位於澳門M8的兩間餐廳及位於香港九龍塘又一城的一間餐廳，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益。此乃改善盈利及降低整體資本投入的有效方式。

為達致可持續增長，我們的目標為於成本管控及產品質量之間取得平衡。透過優化供應鏈流程及採用創新烹調技術，我們將在控制成本的同時維持高水平。此方針既確保盈利能力，亦不失卓越。下一步，我們將透過自動化進一步減少人力資源，從而改善成本效益比例。

為促進收益來源多元化並提升市場佔有率及減少對傳統餐廳業務的依賴，我們現正研發「家嘗菜」品牌旗下一系列新的優質食品。同時，我們努力為現有餐廳品牌及其他即將推出的新品牌研發產品。我們旨在善用管理食物質素及制定食譜的專業知識，建立靈活應變、市場領先的業務模式。透過擴展至零售及線上市場，我們確立自身定位，追求可持續增長及提升盈利能力，同時適應消費者喜好轉變。

此外，如上文所述，我們為企業家提供行之有效的業務模式及經營支援，為彼等提供諮詢服務及分許可機會，確保本公司獲取保證投資回報。隨著特許經營業務蓬勃發展，我們的整體品牌優勢及市場聲譽提升，建立成功的業務網絡。

儘管營商環境面臨不確定性與挑戰，本集團仍對前景感到樂觀，並深信業務可持續取得成功。我們必須持續評估市場競爭力。憑藉堅實的基礎，我們致力優化新平台「尚蒼」旗下B2B2C(企業對企業對消費者)平台。我們堅守對品質及客戶滿意度的承諾，藉此擴大我們於行業的版圖，同時提高盈利能力及品牌忠誠度。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倘董事認為企業管治守則所述守則條文適用於本公司及實際可行，則董事會承諾遵守有關條文。

除下文披露的偏離情況外，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其他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5.1條，董事會應定期舉行會議，董事會會議應每年至少舉行四次，大約每季度舉行一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僅舉行了兩次定期董事會會議，以審閱及討論多項事宜，包括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司並無公佈其季度業績，因此認為毋須舉行季度董事會會議。

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將載於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該年報將適時送交股東。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該等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作為其自身董事證券交易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本公司亦已參考交易必守標準採納有關僱員證券交易的自身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如有)。

於2024年12月31日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資料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GEM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禰廷彰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嚴康焯先生及龍佩英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法定條文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有關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有關附註之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確認與本集團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保證委聘，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按照GEM上市規則所述方式刊發及送交股東。

與股東之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了解極為重要。本公司亦深明及時以及非選擇性地披露資料之重要性，其可令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董事會已於2017年11月6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採納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旨在使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能夠便利並及時地獲得本公司全面且易於理解的資料。有關本公司活動的詳細資料載於其於適時送交股東的年報及中期報告內。本公司盡力保持與股東之間的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在適用情況下，彼等之代表)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見面並回答彼等之提問。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大會舉行之前至少21日分發予全體股東。就各單獨事項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單獨決議案並根據GEM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公佈。與股東的所有公司通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供股東查閱。

本公司已審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東通訊政策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認為其屬有效。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我們的寶貴客戶、商業夥伴及股東的不斷支持致上衷心感謝，同時亦感謝管理團隊及僱員對本集團發展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
副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劉明輝

香港，2025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志榮先生、劉明輝先生、徐雁芬女士及林慧芹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偉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嚴康焯先生、禰廷彰先生及龍佩英女士。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1957.com.hk。